

证券代码：838523

证券简称：ST 派华

主办券商：国海证券

## 北京派华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11 月 1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 年 10 月 26 日以邮寄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石小羽女士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监事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1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

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)发布的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1-033)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出席董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派华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派华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1 月 16 日